

证券代码: 839363

证券简称: 汉邦塑料

主办券商: 申万宏源

常州汉邦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7年11月16日,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黄旭辉签订《借款协议》,借款金额为139万元人民币,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,借款期限为2017年11月16日起至2018年11月16日止。

(二)关联方关系概述

黄旭辉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,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。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。

(三)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借款的议案》,关联董事黄旭辉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将提交2017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
黄旭辉	常州天宁区兆丰花苑 33	自然人

	幢甲单元 202 室	
--	------------	--

(二) 关联关系

黄旭辉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长，持有公司 3,000,000 股股份，占股权比例 60.00%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根据公司经营需要，为促进业务发展，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6 日向实际控制人黄旭辉借款人民币 139 万元整，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，借款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16 日起至 2018 年 11 月 16 日止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关联方无息借款给公司，补充流动资金，解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关联方无息借款给公司，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要。

(二)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关联交易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和改善公司财务状况，有利于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;

常州汉邦工程塑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1月20日